

##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存货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了第九届第二十七次董事会和第九届第十一次监事会，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计提存货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概述

#### （一）计提存货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存货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为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2023年12月31日公司持有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并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计提减值，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对本年 利润影响
		计提	转回或转 销	其他		
存货跌价准备	134	231	128	5	232	131

#### （二）存货计提跌价准备测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产成品（库存）是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中产成品（库存）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和处于生产过程的在产品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具体为：

（1）原主材料的减值测算：先将库存的铁料、烧结矿等原材料根据定耗及加工费等折算出钢坯的产量，再由各条产线年末产成品数量所占比例将钢坯分摊至各条产线在产品中，根据各产线年末产成品成本所占比例将钢坯成本分摊至各条产线在产品成本中。再根据成材率折算出形成产成品数量，根据继续加工在产品的单位加工费用及废钢回收费用计算出形成产成品的预计单位成本，最后，根据扣除销售税费后的售价与预计单位成本之间的差额计算在原料的减值。

（2）在产品的减值测算。先将原料库中在产品、炼钢线在产品以及已形成实物未缴库的在产品划分到各产线中，根据成材率折算出各产线应分配的产成品数量。再根据原料库和炼钢线中分配的在产品数量和单价计算出在产品的加权单位成本，然后，根据在产品实际加权单位成本、成材率、单位加工费用以及已形成实物的在产品数量及单价，算出形成产成品的预计单位成本，最后，根据扣除销售税费后的售价与预计单位成本之间的差额计算在产品的减值。

（3）产成品的减值测算。根据库存单价与预计的下月销售单价减去当月实际的单位销售费用及单位税金及附加之间的差额计算产成品的单位减值。

经测试，2023 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共计 131 百万元。

## 二、对公司的影响

2023 年存货资产减值准备减少公司合并报表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均为人民币 131 百万元。公司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与转回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政策的规定，真实、客观地体现了公司

资产的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 三、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计提后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

### 三、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监督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计提后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计提依据充分，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 六、备查文件

1.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第二十七次董事会决议。
2.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第十一次监事会决议。
3.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监督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8日